

淺談2016年我國蜂產品國家標準修訂內容

作者：陳昶璋（助理研究員）
電話：(037) 222-111#312

前言

經濟部於本(2016)年6月8日公布我國13項國家標準修訂文件，其中CNS 1305蜂蜜國家標準及CNS 15474蜂王漿國家標準兩項，為我國主要蜂產品項目之品質依循規範。近年來消費者對食安議題較為關切，每逢夏季國產蜂蜜上市季節，市售蜂蜜是否符合規範，經常成為食品檢驗相關單位及媒體關注的焦點，另一方面也顯示國產蜂產品在國人消費市場的地位逐漸上升。我國蜂產品國家標準上次公布

修訂為2012年，而今年CNS 1305蜂蜜國家標準為第8次修訂版。最新CNS 1305及CNS 15474修訂全文資料可至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網站<http://www.bsmi.gov.tw>或業務申辦窗口申請。本文針對上述兩項國家標準修訂內容進行說明，提供國產蜂產品生產及選購的相關資訊。

2012年蜂蜜及蜂王漿國家標準之修訂

CNS 1305蜂蜜國家標準在2006年版(第6次)只有「蜂蜜」標準一種，而2012年(第7次)修訂內容主要是分別訂定「龍眼蜂蜜」

表一、CNS 1305蜂蜜國家標準2012及2016年修訂版比較。

項目	蜂蜜(2012及2016)	龍眼蜂蜜(2012)	龍眼蜂蜜(2016)
水分	20%以下	20%以下	20%以下
蔗糖	5%以下	2%以下	2%以下
糖類	60%以上	70%以上	60%以上
水不溶物	0.1%以下	0.1%以下	0.1%以下
酸度	50 meq H ⁺ / 1000g以下	30 meq H ⁺ / 1000g以下	30 meq H ⁺ / 1000g以下
澱粉酶活性	8 Schade unit以上	8 Schade unit以上	8 Schade unit以上
羥甲基糠醛	40 mg/kg以下	30mg/kg以下	30mg/kg以下

註：糖類為果糖和葡萄糖含量之總和。

及「蜂蜜」之用語、定義及標準。2012年修訂版增列「龍眼蜂蜜」指蜜蜂採集之花蜜以龍眼花蜜為主要之蜜源，係考量影響國產大宗龍眼蜂蜜市場多年來建立之品質信譽。另為維持2006年版原有之「蜂蜜」標準規範(表一)；「蜂蜜」則是對應於CODEX STAN 12-1981之花蜜蜂蜜(blossom honey or nectar honey)及蜜露蜂蜜(honeydew honey)，並參考CODEX標準分別調整為糖類含量60%以上，蔗糖含量5%以下，酸度50 meqH+/1000 g以下，以及以甲基糠醛40 mg/kg以下(表一)，適用於國產其他蜂蜜或進口蜂蜜，以利於國際接軌。

CNS 15474蜂王漿國家標準2012年修訂版，主要將蜂王漿酸度標準做適度修正(表二)，調整為320至530 meqH+/1000 g。

2016年蜂蜜及蜂王漿國家標準之修訂

自2012年CNS 1305修訂版本公布以來，屢屢發生上架販售之國產龍眼蜂蜜驗出不符合「龍眼蜂蜜」規範情事，更有許多媒

體將CNS 1305誤用為判定蜂蜜真偽的依據，不但造成消費市場恐慌，更嚴重打擊我國養蜂產業，遂由台灣養蜂協會申請推動本次國家標準修訂，並委託苗栗區農業改良場(以下簡稱本場)提供相關試驗調查報告。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針對修訂蜂蜜及蜂王漿國家標準案，於本年3月3日召開技術委員會，依據本場提供國產龍眼蜂蜜2012年5月至2014年4月之糖類含量檢測數據，委員會討論後確認天然蜂蜜中糖類含量存在自然轉化現象，並對照CODEX及歐盟相關規定，將「龍眼蜂蜜」糖類含量修正為60%以上(表一)。CNS 1305內容另於5.2節增列備考內容說明，使消費者瞭解蜂蜜種類、來源、濃縮及儲放條件等，皆會影響成分自然轉變之情形；另第1節「適用範圍」參考CODEX STAN 12-1981規定修訂為「本標準適用於由蜜蜂採收釀造之蜂蜜，包含所有經濃縮最終用於直接食用的蜂蜜(未包含適用於工業或其他食品配料，及裝箱散裝批發可能用於零售的含蜂蜜產品)」。

CNS 15474蜂王漿國家標準2016年修訂

表二、CNS 15474蜂王漿國家標準2012及2016年修訂版比較。

項目	蜂王漿 (2012)	蜂王漿 (2016)
水分	63.0~68.0%	61.5~68.0%
灰分	1.5%以下	1.5%以下
酸度	320~530 meq H+ / 1000g	320~530 meq H+ / 1000g
澱粉	不得檢出	不得檢出
粗蛋白質	11~15.5%	11~15.5%
10-羥基-2癸烯酸	1.6%以上	1.6%以上

版，主要參考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提供檢測數據，將蜂王漿水分含量修訂為61.5至68.0%（表二）。

蜂蜜國家標準調整用意

本次修訂定之蜂蜜國家標準將「龍眼蜂蜜」糖類含量由70%以上調整為60%以上，從表面上看是放寬規範，似乎有損消費者權益。確實絕大部分國產龍眼蜂蜜在採收年度濃縮後，糖類含量都可以達到70%以上。然而經本場抽樣調查結果顯示，龍眼蜂蜜大約經過三個月以上的儲放時間，平均糖類含量就會降到70%以下，若此時將市售國產龍眼蜂蜜依據2012年版的「龍眼蜂蜜」進行檢測，就很容易出現糖類含量不符合國家標準的情況。導致幾年來真正的國產龍眼蜂蜜反而不願意標示「龍眼蜂蜜」，為此特將糖類含量規定進行調整，以符合實際情況。另新修訂版的「龍眼蜂蜜」在蔗糖、酸度及羥甲基糠醛等項目仍維持在原先規範，且高於CODEX標準，這些檢驗項目之規範仍站在消費者的立場，持續為國產龍眼蜂蜜進行品質把關。

國內媒體及消費者經常將「蜂蜜不符合國家標準」與「蜂蜜不純」或「假蜜」畫上等號，對於我國養蜂產業無疑是極大的士氣打擊，因此在5.2節增列備考內容說明強調國家標準為提供蜂蜜品質遵循的依據，而非判別真偽的方法。另一方面，市售調合蜜，或用於食品加工、調味的非天然蜂蜜，也經常用誤用CNS 1305標準進行檢驗且發生不符合標準的情況，經媒體報導後亦重創我國消費者對國產蜂蜜的信心，因此也在第1節「適用範圍」說明此國家標準僅適用於天然蜂蜜，以此與調合蜜等其他非天然蜂蜜進行區隔。

結語

今年度因年初寒流影響，荔枝及龍眼等大宗蜜源作物開花情形不如預期，造成蜂蜜減產，勢必掀起國內蜂蜜市場一番波瀾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對於我國蜂產品產銷情形相當重視，輔導台灣養蜂協會發行國產蜂產品標章（圖一），自97年起正式實施，蜂蜜及蜂王漿等國產蜂產品凡申請驗證，並且通過國家標準、農藥及抗生素殘留等多項檢驗標準，始予核發標章；另自今年度起國產蜂產品推出生產追溯二維條碼(QR code)，供我國養蜂產業以黏貼或套印等方式標示在包裝資材上，讓消費者在選購國產蜂產品上有更為安心。而今年度蜂產品國家標準的修訂內容，使天然蜂蜜能與其他非天然蜂蜜分流，且更能符合蜂產品實際自然變化情況，讓我國養蜂產業在生產優質蜂產品，具備可遵循之依據。



圖一、國產蜂產品標章樣張。（圖片取自臺灣養蜂協會<http://www.bee.org.tw>）